

中共东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东大纪字〔2022〕4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廉洁文化活动的通知

各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各部门：

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文化氛围，按照 2022 年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和学校 2022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要求，经学校纪委研究，决定举办第十一届东北大学廉洁文化作品大赛和 2022 年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项目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第十一届东北大学廉洁文化作品大赛

（一）活动时间

2022年5月13日—10月8日

（二）活动主题

喜迎二十大·倡廉颂新风

（三）参赛人员

全体在教职工和在籍学生

（四）投稿要求

本次比赛分为表演艺术类、书画摄影类、艺术设计类、网络新媒体类。投稿作者需将作品报送给所在学院或部门，各学院或部门择优推荐不超过20份优秀作品（各类别加总）参加学校评审，大赛组委会不接收个人来稿。

投稿作品要填写报名表（见附件1），并符合报送要求（见附件2）。其中，表演艺术类作品、书画摄影类作品中的摄影作品、艺术设计类作品和网络新媒体类作品只需提交电子作品，书画摄影类作品中的绘画、书法作品需提交实物作品和电子作品。以上所有类别的作品电子版文件名称均为“作品名称+所属单位+姓名”的统一格式，视频类作品需附电子图片1张。实物作品需在作品背面注明姓名、所在学院或部门、联系电话、尺寸大小（长×宽×高）、创作时间。书画摄影类、艺术设计类作品创作人数限定1人。网络新媒体类中动画设计类作品创作人数不超过2人。

投稿作品原则上不退还作者，请自留底稿。大赛组委会对获

奖作品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包括印制光盘、编辑画册或用于展览、宣传等），不支付作者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

(五) 评审表彰

学校纪委将对各单位推荐的廉洁文化作品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选出第十一届东北大学廉洁文化作品大赛优秀作品。结合各单位活动组织情况，评选出优秀组织单位，并对获奖作品和优秀组织单位颁发荣誉奖励。同时，对获奖的作品择优适时予以展出。

二、2022年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项目活动

(一) 立项主体

学校各级党组织

(二) 项目实施

1. **立项论证。**各立项党组织要填写《2022年东北大学“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立项审批表》（见附件3）报分党委（直属党总支，以下统称为分党委）。各分党委要对立项申请进行审核把关，择优推荐不超过2个立项，并将立项审批表及审批表的电子版于6月7日下班前报学校纪委办公室（主楼1317室），逾期不再接受申报。

2. 组织实施。为确保立项项目取得实效，各立项党组织要严格按照立项审批表中所确定的计划和目标，认真组织实施。各分党委要加强组织协调与指导，确保立一个项目就抓实一个项目。

3. 中期管理。为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学校纪委将适时以调研交流等形式，对立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督导，加强对项目开展情况的宣传。各立项党组织应积极向纪委办公室报送项目开展情况的宣传材料。

4. 优秀项目申报与评选。2022 年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优秀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 10 月 28 日。请申报的党组织填写《2022 年东北大学“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优秀项目参评申报表》（见附件 4），并附项目开展情况的影像资料（支撑材料报电子版），由各分党委整理汇总并填写审核意见后，报学校纪委办公室，逾期不再接受申报。学校纪委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评选出优秀项目进行表彰。

三、有关要求

（一）高度认识廉洁文化建设的重要意义

各分党委要切实履行廉洁文化建设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把廉洁文化建设纳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当中，将廉洁文化建设作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重

要抓手和具体举措，引导广大师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不断涵养清廉自守的精神境界，自觉抵制腐败侵蚀。

(二) 保证推选作品和创新工程项目的质量

各分党委要积极发动基层党组织和师生员工参与作品的创作和项目的申报。要做好选送廉洁文化作品的指导和把关，挖掘廉洁文化创作元素，确保切合主题、寓意深刻。要紧密结合实际，研究确立能实施、能做好的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项目，要加强全过程指导和扶持，尽量避免“大而全”，找准切入点，在“专”和“精”上下功夫，把立项做实做细。

(三) 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要做好活动的宣传和动员，鼓励广大师生围绕崇廉拒腐，弘扬清廉校风、家风，展现党风政风新貌等内容创作、申报更多具有东大特色的优秀廉洁文化作品和创新工程项目，让广大师生在参与活动中汲取廉洁营养、涵养清风正气、汇聚廉洁力量、传播廉洁文化，以踔厉奋发的精神姿态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联系人：李小禾 83671266

邮箱：jiwei@mail.neu.edu.cn

附件：1. 第十一届东北大学廉洁文化作品大赛报名表
2. 第十一届东北大学廉洁文化作品大赛作品报送要求

3. 2022 年东北大学“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立项审批表

4. 2022 年东北大学“廉洁文化建设创新工程”优秀项目参评申报表

中共东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